



# 安徽检察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 法为盾爱为帆护江淮少年健康成长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如今,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的中小学及幼儿园组织校外研学活动时,需遵守一项新增的“刚性规定”——在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严格筛选的资质齐全的公司范围内进行选择,导游、司机等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人员需进行人脸识别,有性侵害、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记录的坚决不用。

这项严格举措,源自花山区人民检察院“满天星”护未团队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校外研学活动外包服务人员准入监管漏洞所制发的检察建议。该举措从源头拧紧校外研学“安全阀”,给每个孩子身上系紧了“安全带”。

以法为盾,护童心无恙;以爱为帆,赴守护之约。近年来,安徽检察机关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持续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促推“六大保护”融通发力,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2024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人犯罪和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同比“双下降”,涉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成效明显。

## 助力重点行业领域治理

今年3月,合肥市市长丰县一名医疗行业从业者通过当地检察院“青欣护苗”工作室小程序主动报告一起未成年人怀孕线索。目前,该线索已移送公安机关。

这款小程序由长丰县人民检察院自主研发,具

有强制报告一键直达功能,并提供侵害未成年人线索举报入口,支持匿名举报,解决教师、医生、旅馆从业人员等义务主体“不愿报、不会报、不便报”等问题,实现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早发现、早干预、早惩治。

“全省检察机关坚持‘零容忍’,依法从严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刘曙光介绍,对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全面提前介入,对严重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快捕、快诉,依法精准提出从重刑建议,对重罪轻判、量刑畸轻判决坚决提出抗诉,形成司法震慑,并用足用好从业禁止、禁止令等惩戒手段。

2025年,全省检察机关组织对全省557件侵害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案开展强制报告制度“每案必查”专项评查,提出从业禁止建议62件,消除再犯隐患。

安徽检察机关强化“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意识,做到宽严相济、宽严适度、罚当其罪。对主观恶性大、犯罪情节恶劣的未成年人犯罪依法提起公诉;对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的,依法不起诉或决定附条件不起诉。五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9639人,起诉14102人;对未成年人犯罪批捕4136人,起诉7955人,附条件不起诉4782人。

助力涉未成年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治理,是检察机关做实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的关键落点。合肥、芜湖检察机关针对未成年人接受矫正服务中存在的无资质机构违规提供服务、医疗机构夸大宣传等问题开展行政公益诉讼,要求职能部门履行监管职责,各地依法向多个领域拓展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注重从个案办理延伸到行业乱象源头整治。

## 促推六大保护融通发力

安徽检察机关立足检察监督职能,促推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六大保护”融通发力。

父母是保护未成年人的第一责任人。安徽检察机关针对涉罪未成年人家长不想管、不会管、管不了等问题,依法监督家庭教育促进法落地生根,协同教育、民政等部门引入社会力量,持续加强对监护缺失家庭的教育指导。

宿松县人民检察院会同民政部门在3个镇设立未成年人保护站,在发现未成年人家庭教育缺失等线索时及时参与家庭教育指导。

明光市人民检察院依托未成年检察“一站式”办案中心家庭教育指导室,组建了含心理咨询师、教育专家的“嘉人”志愿者服务团队,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全面开展家庭教育评估。

全省检察机关精准融入学校保护,持续深入推进法治副校长实质化履职,并建立完善精品法治课程库。全省1500余名检察官担任2300余所中小学、中职院校法治副校长,2025年开展法治进乡村、法治进社区等普法宣传活动1356场次,覆盖师生37.7万余人。

“针对办案中发现或校方反映突出的问题,我们开展专题普法教育,推进教育资源进一步向涉未成年人犯罪多发高发的重点区域、重点学校、农村地区倾斜。”安徽省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主任余培培说。

安徽检察机关主动融入社会保护,关注涉未成年人社会治理突出问题,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手段推动堵住管理漏洞,并积极融入网络保护,准确把握

涉未成年人网络犯罪案件新态势,剖析犯罪原因并提出对策建议,配合开展网络环境整治工作和网络保护宣传活动。在融入政府保护方面,就办案中发现的突出问题,积极向党委、政府建言献策,推动区域和行业治理。安徽省检察院向省委专题报告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情况,推动在全省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

## 打造“皖美未检”品牌矩阵

淮南检察打造“蓝天使”暖心品牌,在沿淮村设立乡村检察点,开办乡村法治夏令营,用温情普法陪伴2000余名留守儿童向阳成长。

宿州检察做强“检筑巢·未爱护航”特色品牌,联动多部门健全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靶向帮扶因案致贫、致残的未成年被害人,筑牢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屏障。

…… 紧紧围绕未检职能,一批融汇徽风皖韵,突出地域特色的未成年人检察品牌在全省各地遍地开花,亮点纷呈。

“这些品牌承载着代代安徽未检人用法治温情守护江淮少年的使命担当。”安徽省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副主任程先锋说。

目前,安徽省已构建以省检察院为主导,16个市级检察院为主体,102个县区检察院为支撑,“一院一品一特色”的“皖美未检”品牌矩阵。下一步,全省检察机关将持续坚持文化润检、文化兴检,以品牌建设为抓手,推动未检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宣传相融互促,并坚持将品牌创建根植于办案实践,建立健全动态优化机制,创新表现形式,将品牌价值转化为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的公平正义。

□ 本报记者 张晨

2025年以来,全国公安机关以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为牵引,聚焦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风险,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突出经济犯罪活动。截至今年4月底,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128万起,挽回经济损失375亿元。

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近日对外发布了一批典型案例,其中江苏省公安机关侦办的刘某英等人伪造货币案和封某某等人串通投标案引发关注。这些案件的成功破获,充分展现了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的公安力量。

2024年8月,江苏省连云港市公安局依法立案侦办刘某英等人涉嫌伪造货币案。经查,自2023年6月至案发,刘某英伙同于某等人,在互联网上销售用于制作假币的全埋或半埋安全线防伪纸张,累计销售18万余张。公安机关在此基础上深入研判,发现一批涉嫌制作假币犯罪窝点。2025年5月,公安机关抓获刘某英等30余名犯罪嫌疑人,打掉假币窝点20余个,现场收缴假人民币近300万元。2025年12月,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以犯伪造货币罪依法判处刘某英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026年4月,二审维持原判。

另一起典型案例中,2022年12月,连云港市公安局依法立案侦办封某某等人涉嫌串通投标案。经查,2022年5月以来,犯罪嫌疑人封某某为获得东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招标,通过支付好处费给朱某等中间人,由上述人员联系有建设资质的十余家公司,对上述农田建设项目标段进行全量撒网式投标。最终封某某控制的国标公司两次中标,涉及金额3400万元。随后,封某某指使他人将中标项目转包给他,从中非法获利。案发后,公安机关将封某某等6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2025年8月,东海县人民法院以犯串通投标罪依法判处封某某等人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江苏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总队队长周宇总结道:“我们侦办的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主要呈现出以下特点。一是金融领域涉企犯罪突出。不法分子针对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需求,形成覆盖‘职业贷人’‘包装中介’‘评估机构串通’等环节的犯罪链条,呈现团伙化、产业化特征。二是内部职务犯罪隐蔽性强。民营企业关键岗位人员利用采购、销售等职权实施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犯罪,犯罪手法隐蔽,持续周期长。三是跨区域作案特征明显。江苏制造业密集,商贸流通发达,不法分子利用供应链跨区域分布的特点,在原材料采购、代加工、物流运输、销售回款等多个环节设置骗局,受害企业可能分布在不同地市甚至多个省份。”

对此,江苏公安机关采取了三个方面的做法。一是坚持严打犯罪护企。始终保持对侵害经济犯罪“零容忍”,2025年以来,采取集中研判、专案攻坚、全链打击等形式,立案查处侵害经济案件3700余起,为企业避免经济损失10亿余元。二是坚持规范执法安企。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抓手,一体推动经侦办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专业化,执法队伍专业化,切实让法治成为民营企业创业发展的“定心丸”。三是坚持精准服务暖企。围绕构建“无事不扰、有事必应”的新型警企关系,健全完善嵌入式警企联络服务机制,在警企沟通联络、咨询诉求办理、重大事项会商等方面提供集成服务。同时,聚焦民营企业最关切的痛点盲点,以“企业点单+公安接单”方式提供定制化法治宣讲和“平安体检”,着力变“事后救济”为“事前预防”。

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局长华列兵介绍,全国公安经侦部门坚持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牵引,全面推进经侦技术赋能经侦实践,深化对经济犯罪“云端”打击,深化专门手段建设,不断提升经侦队伍核心战斗力,不断推进“两书一单”(风险提示书、风险防范建议书、风险预警备案单)工作新模式,2025年以来省部两级公安机关共制发“两书一单”360余份,预警提示各类风险隐患190余个,推动问题整改400余个。狠抓防范宣传,连续16年开展“5·15”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今年是第17年,有效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和各类市场主体识别防范经济犯罪的意识和能力。

华列兵指出,公安机关全面推行经侦部门便民利民十项工作指引,制定打击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经济犯罪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解决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同时,各地公安机关在创新完善社会治理的实践中,先后打造形成了北京“经卫互”警企服务站、天津“企业服务日”、上海“蓝鲸”护企工作站等一系列护企安商品牌,依托警企联络服务机制,通过访企问需、助企纾困等方式,及时回应企业关切,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有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数智引领政法工作现代化

重庆北碚区推出企业智能法律服务平台

□ 本报记者 吴晓锋 战海峰

当前,政法工作正加速拥抱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与此同时,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被置于同等重要的战略位置——如何让中小微企业也能享受到普惠、精准、高效的法律服务,成为检验政法创新成效的重要标尺。

近年来,重庆北碚区司法局聚焦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紧扣中小微企业法律服务痛点,积极推动人工智能与公共法律服务深度融合,为辖区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注入法治动能。

“多亏了平台的‘智能审合同’功能,不然我们差点签下一份‘陷阱’合同。”北碚区一家小微科技企业的负责人张先生感慨道。

原来,今年2月,该企业接到一笔紧急订单,对方发来一份长达20页的采购合同。由于没有法务人员,张先生本想“先签再说”,但想起区里推广的企业智能法律服务平台,便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将合同上传至平台。

几分钟后,AI系统便自动标注出其中3处高风险条款,并逐条给出了修改建议和法律依据。张先生根据提示与对方重新协商,成功修改了风险条款。“如果按原合同执行,一旦发生纠纷,我们可能赔掉半年的利润。”想到可能出现的风险,张先生仍感到后怕。

从企业设立阶段的股权问题,到经营中的劳动用工、知识产权纠纷,再到破产清算阶段的相关咨询,平台功能覆盖了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法律需求。企业遇到法律问题,可以直接向“AI律师”咨询,或在企业智能咨询板块填写问卷,几分钟内就能获得一份《法律咨询意见书》;遇到复杂问题,还可以一键预约人工律师,获得“机器先行、人工兜底”的双轨服务。

数据显示,平台自推出以来,累计出具“企业法治体检报告”2300余份,识别潜在风险点8500余个,累计为中小微企业节约法律咨询及文书代写费用约300万元。

【解读】 传统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分布不均,中小微企业往往面临“找不到、用不起、信不过”的困境。北碚区司法局联合律品汇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创新推出企业智能法律服务平台,正是对这一痛点的精准回应。

“我们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群众免费使用’的模式,将优质法律服务通过数字化手段下沉到基层。”北碚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平台的核心优势就是一个‘智’字——它不是简单的关键词匹配,而是基于大语言模型和法律知识图谱的深度推理。”

据介绍,平台拥有经过海量法律法规、司法判例及法学理论深度训练而成的AI法律大模型,它能够像人类律师一样理解复杂案情,进行严谨的逻辑推理。

无论是民生领域的个人法律咨询,还是覆盖企业9大维度的法治体检,平台都能在几分钟内自动生成结构化的法律意见书。“过去,企业想拿到一份像样的法律意见书,少则几天,多则几周。现在,平均3到5分钟就能生成,效率大幅提升。”该负责人表示。

对于AI难以处理的复杂个案,平台设计了“人工预约咨询”“法治培训课程”“兜底机制”,“技术不是要取代律师,而是让律师能专注去解决更有价值的疑难问题。”平台技术负责人说,“这种‘AI+人工’双轨驱动模式,既保证了服务的普惠性,又确保了服务的深度和温度。”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平台日均提供智能咨询服务超300次,有效分流了线下窗口压力;智能审合同功能将每份合同的审核时间缩短至10分钟内,协助企业完善合同范本1200余份,大幅降低了合同纠纷发生率。

北碚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深化‘AI+法治’的融合应用,推动平台覆盖更广的区域和更多的企业类型,以数智之力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点评】

西南政法大学西南大数据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人工智能法学院副教授刘小红认为,目前,我国政法智能化已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迈进,相较于传统的人工法律服务,“人工智能+法律服务”有着便利、高效、专业等优势。地方政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群众免费使用”“AI+人工”的模式,让企业免费享受到优质法律服务,优化了法治化营商环境。



## 平安影像

图① 5月29日,江苏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启东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民警对等待乘船的车辆进行检查。

本报通讯员 许丛军 摄



图② 6月8日,安徽省阜南县公安局特巡警在辖区高考考点外家长等待区域巡逻,为考生和家长提供应急救援服务,全力确保高考安全有序。

本报通讯员 吕乃明 摄

# 百年古树卸下“枷锁”重焕生机

## 固原检察筑牢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屏障

□ 本报记者 申东 □ 本报通讯员 徐慧琴

盛夏六盘,林海叠翠,万物竞秀。红外相机镜头下,金钱豹巡山步履矫健;密林深处,林麝悠然觅食;碧空之下,红隼振翅飞翔。然而,就在几个月前,这片生机勃勃的林区还面临着非法猎捕工具泛滥的隐患。

近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再次走进六盘山自然保护区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曾经遍布猎套的小径如今变得干净安全,生态系统的“防火墙”被重新筑起。

“我们亲身体会到检察监督不是来‘挑刺’,而是来‘补漏’的。”面对回访的检察官,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感慨道。针对保护区内非法猎捕工具泛滥、违规进山采药屡禁不止等突出问题,固原市检察院运用“诉前磋商+检察建议+回头看”的闭环监督模式,精准督促相关职能部门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累计巡护1500余人次,全面清理、收缴各类非法猎捕工具,同时联动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

“既要从严追究刑事责任,更要依法追索生态赔偿。”在“回头看”一起案件的现场,泾源县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杨红语气铿锵,针对禹某贵等5人非法猎捕、收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林麝案,检察机关未止步于“办刑案”,而是同步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最终法院判令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24年以来,全市共办理野生动物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8件,追偿野生动物资源损害赔偿10836万元,助力97只濒危野生动物重获生机。

万物共生,草木不孤。在隆德县古柳公园,32棵“左公柳”已吐露新绿,苍劲的枝干间焕发出盎然生机。古柳树下,隆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张灵通抬眼观望时,眼中满是欣慰。

“过去,这些古树被亮化工程‘绑架’,灯带缠绕,电线密布,常年的‘带电荷’对树有很大损害。”张灵通回忆道,作为地标性古树,“左公柳”承载着几代人的乡愁与记忆,却一度因追求景观效果而被随意装饰。那些沉重的装饰物不仅破坏了古树苍劲古朴的原生之美,更带来极大的火灾隐患和病虫害侵袭的风险,守护这些“绿色文物”变得刻不容缓。

2025年5月,隆德县检察院开展调查发现,县城东门至古柳公园、县城南门处共有21棵“左公柳”存在悬挂城市亮化灯饰或亮化灯带缠绕的问题,占所有保护树木的65.6%。随后,该院依法立案,向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书。

一个多月后,21棵古树上悬挂或缠绕的亮化设施被全面清理,百年古树“松了绑”。在此次“回头看”中,检察官确认古树已卸下“枷锁”,并同步推动对32棵“左公柳”开展全覆盖健康“体检”,精准制定养护方案,让百年古树重焕生机。

2024年以来,全市共办理古树名木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3件,为113棵古树撑起了坚实的“检察保护伞”。

为全方位守护野生生灵,固原市检察院还扎实开展“守护飞鸟·绿翼固原”专项行动,持续深化“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原州区人民检察院联合林草部、凤林区、花鸟市场、沿街商铺开展拉网式排查,成功查处一起非法收购、驯养野生鸟类案件,将查获的多只国家二级及“三有”保护野生动物妥善移送救助,并将涉案线索移送公安机关。

“保护生物多样性是一项系统工程,单靠检察机关一家‘独角戏’唱不响,必须形成‘大合唱’。”固原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负责人梁艳清表示,目前,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已打破信息壁垒,加强与林草、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构建起“检察监督+行政履职+社会参与”的公益保护共同体。同时,依托“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等节点,常态化开展生态法治宣讲,以案释法,厚植全民共治、万物共生的法治氛围。

从六盘山麓到河谷湿地,固原检察正用法治的力量,守护着这片土地上每一个生命的脉动,筑牢黄土高原坚实的生态安全屏障。